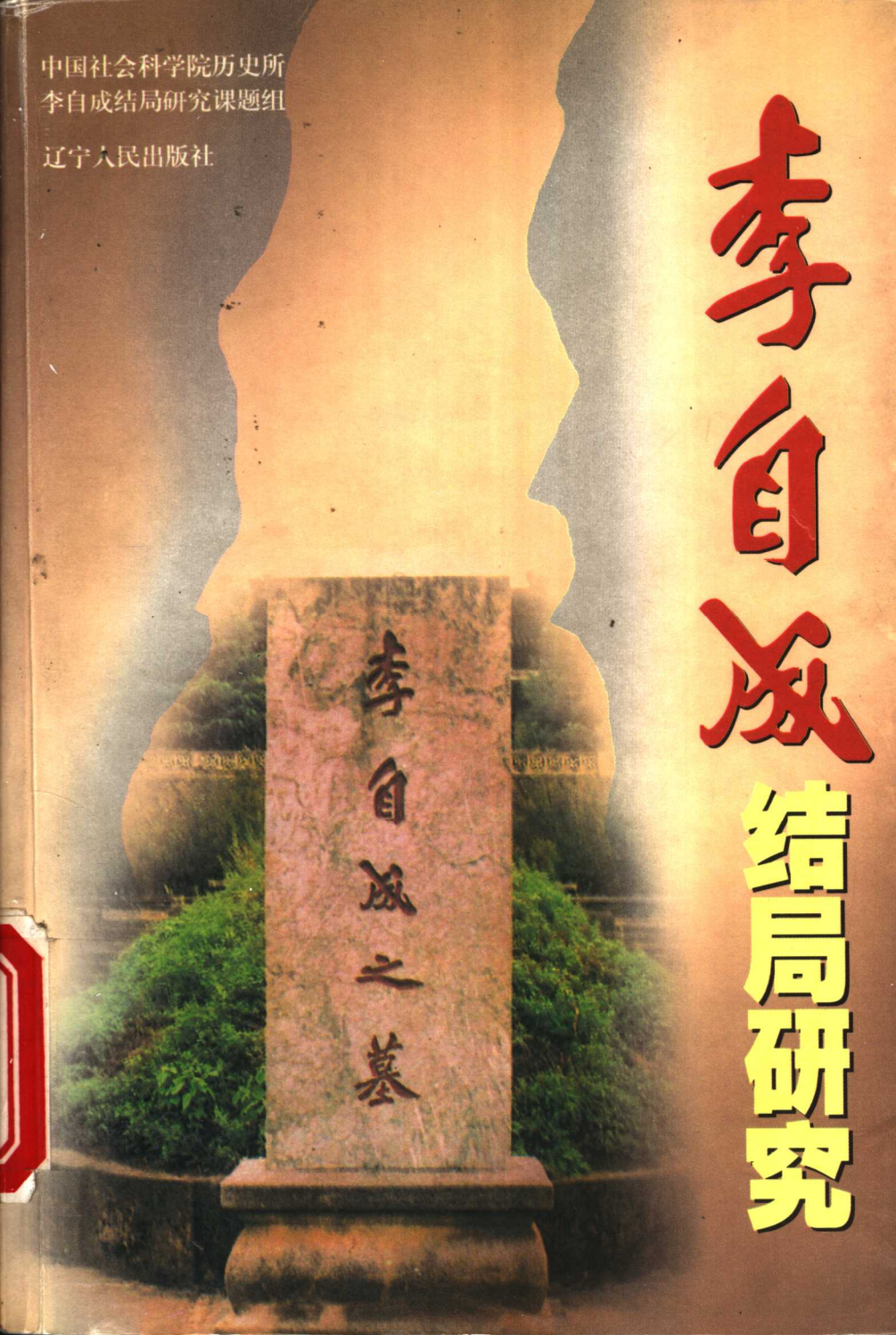


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所
李自成结局研究课题组
辽宁人民出版社

李自成 结局研究



李自成之墓

李自成结局研究

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所
李自成结局研究课题组

辽宁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李自成结局研究/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所李自成结局研究课题组. -沈阳: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98. 10

ISBN 7-205-04352-2

I. 李… II. 中… III. 李自成-研究 IV. K827.4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24683 号

辽 宁 人 民 出 版 社 出 版

(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 108 号 邮政编码 110001)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朝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字数: 260 千字 印张: 10 $\frac{5}{8}$ 插页: 4

印数: 1—3,000 册

1998 年 10 月第 1 版

199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刘中平

版式设计: 贾 明

封面设计: 刘冰宇

责任校对: 若 言

定价: 20.00 元

前 言

李自成兵败以后的下落，自清初以至现在，单就死地和终年来说，已知的至少有十四种说法。如果加上“莽山说”和“郴州”说，就是十六种说法。这十六种说法可分为两大类：第一类说李自成死于兵败之后，第二类说李自成兵败之后削发为僧，禅隐若干年后圆寂。

这只是就死地和终年来说，至于死因、凶器、凶手等许多细节，文献记载还有很多歧异。其中大多数说法，经过几百年的大浪淘沙，在历史上已先后被淘汰。流传较久、影响较大的主要是三种说法：第一，顺治二年五月死于湖北通山九官山；第二，顺治二年九月死于湖北通城九官山；第三，顺治九年遁迹空门，在湖南石门夹山寺为僧，以奉天玉和尚名义在幕后指挥大顺军余部联明抗清。这三种说法，解放以后，仍有程度不同的影响。50年代初，中小学教科书上一度沿用《明史流寇传》中的《李自成传》的说法，即李自成于顺治二年九月死于湖北通城九官山。1956年，经过几位著名专家在前人考证的基础上，论定李自成于顺治二年五月兵败后在湖北通山九官山被当地乡勇杀害。1988年1月13日，经国务院核定并公布湖北通山九官山的李自成墓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一场历时三百多年的争论，到此似乎可以结束了。

但关于奉天玉和尚就是李自成的传闻之词并未完全消失。1980年，石门县在进行大革命时期湖南农民运动史料调查时，

把李自成归宿问题也列入专题调查，并成立了李自成归宿问题调查组。同年，在未遵照国家有关文物法规履行报批手续的情况下，李自成归宿问题调查组挖开了被认为是李自成葬身之地的奉天玉和尚“墓”。把“墓”中挖出来的和在当地征集的文物，作出种种解释，认定奉天玉和尚就是李自成，发表长短文章几十篇。各地报刊也作为一项新的重大发现，纷纷予以报导。于是，奉天玉和尚是不是李自成，成为海内外文化界关注的热点。其所以受到关注，不仅仅是因为这曾经是几百年聚讼纷纭的历史悬案，也不仅仅是英雄削发为僧具有某种传奇色彩。文化界关注的焦点是：（一）要不要根据李自成遁入空门后仍在幕后秘密指挥大顺军余部联明抗清的观点，改写清初二十年的历史；（二）国务院核定公布的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李自成墓”在湖北省通山县九宫山，这个决定是不是正确，是否需要挪个地方；（三）全国中小学历史教科书已在部分地区受到冲击，是否需要根据新的发现重新修订，如何给青少年以正确的历史知识。

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遵照领导指示，于1996年7月5日开始筹组李自成结局研究课题组，列为中国社会科学院重点项目。领导上一再强调，一定要实事求是，不要有任何顾忌，不要有任何框框，根据历史事实，应该得出什么结论就是什么结论。

课题组根据领导指示精神，在立项报告中写道：“李自成是中国历史上有影响的农民起义领袖，对他的结局要进行实事求是的研究，不能因为争夺旅游资源就长期在不良风气影响下处于混乱状态。我们要提倡严谨的学风，讲求职业道德。不吃请，不惟上，不信小道消息，不以权威的大小判断是非。一切以事实为根据。讲真理，不讲情面。我们希望通过一年的努力，主要是把事实弄清楚，对全部材料进行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的工作，对双方的出土文物请专家进行科学的鉴定。用经过整理的

可靠材料告诉人们，哪些说法是不可信的，筛选出一个比较接近历史真实的说法，把讨论引向正轨。”课题组成立之初，就排除了作出“两说并存”的结论那种无所作为的指导思想。同时也表明，课题组成立之初，就非常重视学风问题。端正学风，不只是对别人的要求，也是课题组自律的一项准则。

这一研究课题的可行性和必要性经过反复论证之后，院科研局于1996年11月25日向王戎笙下达了“中国社会科学院重点课题任务书”，要求在1997年12月以前完成这项课题。此任务书可以比作“军令状”，王戎笙对任务书中规定的完成任务时限及研究经费的数额没有异议，签字后，任务书即时生效。

课题组一成立，便全体出动搜集有关资料。实录、档案、方志、谱牒、文集、笔记、野史等等，特别是文物资料，凡与李自成之死有关的，或可能与李自成之死有关的，都在搜集范围之内。为了保证资料的准确性，我们要求，文字资料一律复印，不得摘抄。凡不能复印的善本书，则要求照相然后复原。文物资料要求亲眼看原物，看文物鉴定书，搜集拓片、摹本、照片、录相带。我们把各种不同观点的论文，凡公开发表的（也包括部分未刊稿），都搜集起来进行研究。

实地考察，是课题组的预定计划。为了在实地考察之前作好准备，我们认真阅读了有关文献资料和论文，研究了各地的文物资料，理清了问题的关键所在，力争做到心中有数，避免盲目。

课题组的部分同志，于1997年9月14日开始，到湖南省的石门、慈利两县和湖北省的通山县进行实地考察。石门、通山两县的县委和县政府对课题组的工作大力支持，提供方便，使课题组的实地考察进展顺利，收获很大。我们考察了三县的古文化遗存、古战场，观看了各地收藏的文物和文物鉴定书，举行了座谈会，并与部分同志个别交谈。我们非常感谢石门和通山的同志们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没有他们的支持和

帮助，我们的工作会遇到极大的困难。如果说，我们的工作能够取得一点成绩，那么，一部分功劳是属于他们的；一部分功劳是属于在此以前从事这一专题研究的先生们，我们课题组的工作，是在他们的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进行的。

从1996年10月开始，课题组的大部分同志转入专题研究阶段。我们认识到，李自成结局问题，头绪纷繁，枝节甚多，为顺利完成专题研究，必须抓住关键，避免分散精力。根据我们的分析和归纳，在李自成结局问题的争论中，主要有四个难点，必须重点深入，重点突破。第一，为什么一开始清政府和南明都不相信李自成已死，阿济格和何腾蛟的奏报是否可信？第二，李自成是否在东进部队中，即李自成到了通山县九官山没有？如果没有到过通山，就不可能死在通山。第三，湖南石门夹山寺的奉天玉和尚是不是李自成？有关文物能否证明奉天玉和尚即李自成？第四，李自成在顺治二年五月以后就在历史上消失，任何官私文献均无记载，而奉天玉和尚是在顺治九年出家的，如何解释顺治二年到顺治九年这七年间李自成的去向？

基于这种分析，课题组安排最强的力量集中研究这四大难点。我们只布置任务，不讲观点，各人根据自己的研究得出自己的结论。课题组内部，不搞一言堂，不搞任何形式的行政干预，任何人都不能拥有一锤定音的权力。课题组的负责人也并不担心会出现几篇观点完全对立的专题研究论文。如果真是出现那种局面，那不难办，用“双百”方针去解决，能统一则统一，不能统一也不强求。我们充分尊重持不同观点的同志，可以在任何刊物上发表自己的不同见解，甚至可以另写一篇研究报告，让学术界根据优胜劣汰的原则去裁决。李自成的结局应该得出什么结论，我们事先没有框框，该得出什么结论就是什么结论。细心的读者从专题论文中可以看出课题组内部在一些问题上存在不同意见。这是学术活动中的正常现象。

就上述四大难点，课题组分工如下：第一个问题由王戎笙负责；第二个问题由林金树负责并配备两个中青年研究人员协助；第三个问题由韦祖辉和王戎笙负责；第四个问题由耿清珩负责。课题组的研究报告由王戎笙负责。

从1997年2月开始，课题组已陆续完成几篇专题论文的初稿，计有：（一）《阿济格奏疏考实》、（二）《何騰蛟〈逆闯伏诛疏〉真伪考辨》、（三）《奉天玉和尚不是李自成》、（四）《〈梅花百韵〉没有李自成踪影》、（五）《〈夹山记〉里的“乱贼”不是李自成》、（六）《历代“禅隐”故事的创作模式》、（七）《从大顺军余部动向看李自成结局》、（八）《端正学风是解决李自成结局问题的关键》。直到1997年4月李自成结局学术讨论会即将举行，第二个问题即李自成到过通山没有，还没有拿出任何研究成果。我们只得临时就课题组掌握的资料，请我所历史地理研究室的朱力雅同志绘制了一幅李自成败亡路线示意图，将原始资料附录在示意图后。这是这个专题至今没有写成论文的原因。

在专题研究过程中，我们深感李自成的结局问题，涉及许多专门知识。为了弥补知识上的不足，我们就向专家请教。历史所几乎所有的研究室都向我们提供过帮助，或提供如何深入研究的思路，或提供有关资料，或提供资料线索，或提供某一专家研究某一专题的信息。关于文物和考古方面的问题，我常向我的邻居考古学界的老前辈苏秉琦、王仲殊先生请教。课题组还邀请一些专家到历史所来开座谈会，就我们不懂的问题，向他们请教。

我们先后举行过两次向专家请教的座谈会。

一次是1997年4月8日举行的宗教问题座谈会。邀请我院宗教研究所佛教研究室和道教研究室以及历史研究所思想史研究室和文化史研究室的专家们座谈，他们都是研究佛教和道教的专家，对我们帮助很大。四川省社会科学院李远国先生和

四川省博物馆王家佑先生提供道教符箓方面的资料 and 他们的书面发言《关于湖南石门县夹山寺“圪符碑”的说明》，使我们对陌生的道符茅塞顿开。特别是历史所文化史研究室王育成先生的发言《石门奉天玉阳圪灵符与李自成无关之研究》，给我们的帮助极大。王育成先生把石门夹山寺出土的奉天玉阳圪灵符（即当地所称《圪符碑》）的各个组成部分，作了透澈的分析。课题组的研究报告直接吸收了他们的研究成果。

课题组于4月22日，又举行了文物、考古座谈会。邀请我院考古研究所、文物出版社《文物》编辑部、中国文物研究所《文物天地》编辑部、《中国文物报》编辑部，以及历史所研究文物考古方面的专家十余人，举行座谈。许多专家的发言，特别是我院考古所杨泓先生的发言，虽然没有具体涉及李自成的结局问题，但对我们如何进一步深入研究文物启发很大。专家们的发言，也帮助我们了解到石门县李自成归宿问题调查组在《文物天地》上发表那篇《有关奉天大和尚的文物》一文的背景。

在专题研究的基础上，课题组研究报告《李自成结局问题的由来和发展》也于2月底写出了草稿。

课题组研究报告《李自成结局问题的由来和发展》先在课题组内部传阅，征求意见，反复修改。于4月29日提交历史所明清史研究室举办的学术讨论会上讨论。这次讨论会，课题组成员全体参加，并欢迎本所各研究室同志参加，还有部分所外、院外的同志参加。根据这次讨论会上大家提出的意见，研究报告又作了一次较大的修改。

课题组的研究报告，虽然由我个人执笔，但吸收了课题组各个专题论文的研究成果，也吸收了几次讨论会各位专家的研究成果，包括持不同见解的各位专家的研究成果。不同的见解，可以启发我们从不同的角度去考虑问题，可以促使我们向更深的层次去思考问题。每一次的讨论会，都使我们的认识深入许

多，使我们研究报告中失误减少许多。

1997年5月29日至31日，课题组邀请“李自成结局”讨论中的两派代表，即主张遇害于湖北通山和主张“禅隐”石门夹山的代表到北京开学术讨论会，代表名单是经反复协商，共同拟定的。会议的中心内容是讨论课题组研究报告《李自成结局问题的由来和发展》。双方代表人数均等，发言机会均等。与会代表对课题组研究报告展开了热烈的讨论，赞成者有之，反对者有之。会议圆满结束，我代表课题组向各位代表的发言表示由衷的感谢。无论是赞成的意见，或是反对的意见，都给我们以很多的启发，都会帮助我们提高研究报告质量，大大减少其中的错误和缺点，并将促使我们的研究向深度和广度跨进一大步。会后，我们又用了几个月的时间，根据会上及会后大家提出的各种意见，对课题组研究报告及各篇专题论文进行了多次修改。

1997年11月，国家文物局根据领导指示，组织文物鉴定专家赴陕西省米脂县、湖南省石门县、湖北省通山县对与李自成有关的文物或可能与李自成有关的文物，进行了全面鉴定。得出的结论是：没有一件文物可以证明奉天玉和尚是李自成。

课题组的研究工作按“中国社会科学院重点课题任务书”的要求，如期完成任务，并略有提前。结项工作于1997年10月开始，由历史所科研处负责。请院内外五名专家鉴定后，报历史所所长及历史所学术委员会主任审阅，经院科研局审核后报院领导，于1998年2月6日批准，同意结项。

本课题在研究过程中，除了得到上面提到的各方面的支持和帮助外，还曾得到台湾学者庄吉发、刘石吉、潘光哲等几位先生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课题组研究报告《李自成结局问题的由来和发展》，加上各项专题研究论文，总计近30万字。本书图片多、生僻字多、道教符箓多，制版、编校难度极大。由于得到辽宁人民出版社

领导的大力支持，责编刘中平副编审辛勤工作，使本书得以在短期内和读者见面，在此我们表示由衷的感谢。我们学识有限，书中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尚祈海内外朋友不吝指教。我们的态度是：有勇气坚持真理，也有勇气改正错误。

王戎笙

1998年5月

目 录

前言	1
----------	---

李自成结局问题的由来和发展（课题组研究报告）

.....王戎笙	1
一 清初有大量文献记载李自成已死于 兵败之后	2
二 清代学者对李自成死地、终年到清末 已基本考证清楚	6
三 李自成死后一百多年何璘说他当了和尚	22
四 夹山“禅隐说”在清代湘、陕部分地区 的影响	29
五 夹山“禅隐说”在民国的全面衰落	36
六 “通山”、“通城”之争	45
七 夹山“禅隐说”在新时代的新发展	54
八 奉天玉和尚文物工作中的重大失误	57
九 石门的文物恰恰证明奉天玉和尚不是李自成	68
十 应该得出什么样的结论	80
专家对课题组研究报告的鉴定意见	83
端正学风是解决李自成结局 问题的关键	88
王戎笙 韦祖辉 耿清珩	

有关奉天玉和尚文物鉴定书商榷.....	王戎笙	126
奉天玉和尚不是李自成.....	韦祖辉	149
湖南石门“闯王陵”质疑.....	王戎笙	187
阿济格奏疏考实.....	王戎笙	207
《梅花百韵》没有李自成踪影.....	韦祖辉	226
历代“禅隐”故事的创作模式.....	王戎笙	231
何腾蛟《逆闯伏诛疏》真伪考辨.....	王戎笙 韦祖辉	239
“龟形敕印”是道家法器与李自成无关.....	王戎笙	245
《夹山记》里的“乱贼”不是李自成.....	韦祖辉	251
从大顺军余部动向探索李自成的结局.....	耿清珩	254
评国学大师章太炎研究李自成结局之失误.....	王戎笙	274
石门奉天玉阳圻灵符与李自成无关.....	王育成	282
关于湖南石门夹山寺“圻符碑”的说明.....	李远国 王家佑	306
李自成败亡路线.....	朱力雅绘图	321

李自成结局问题的 由来和发展

(课题组研究报告)

王 戎 笙

- 一 清初有大量文献记载李自成已死于兵败之后
- 二 清代学者对李自成死地、终年到清末已基本考证清楚
- 三 李自成死后一百多年何璘说他当了和尚
- 四 夹山“禅隐说”在清代湘、陕部分地区的影响
- 五 夹山“禅隐说”在民国的全面衰落
- 六 “通山”、“通城”之争
- 七 夹山“禅隐说”在新时代的新发展
- 八 奉天玉和尚文物工作中的重大失误
- 九 石门的文物恰恰证明奉天玉和尚不是李自成
- 十 应该得出什么样的结论

李自成兵败以后结局如何？这是一个早有定论而近十年来又展开了新的争论的问题。参加争论的主要是两派：一派认为李自成兵败后在湖北通山遇害，我们简称之为通山“遇害说”；另一派认为李自成率领大军顺利转移至湖南，后来禅隐石门夹山寺，秘密指挥联明抗清二十年，简称之为夹山“禅隐说”。这一争论引发了对清初二十年历史的重新解释，涉及的问题相当广泛。我们课题组不是要研究李自成结局讨论中涉及

的一切问题，主要想弄清李自成是兵败被害，还是“禅隐”夹山寺，清初的历史有没有必要按李自成幕后指挥“联明抗清”二十年的观点加以改写。

一 清初有大量的文献记载 李自成已死于兵败之后

记载李自成死于兵败之后的材料不胜枚举，没有必要也有可能一一罗列。要想弄清李自成兵败后的结局，最好的方法是选用最能说明问题的材料。客观标准是：当时人记当时事，当地人记当地事，当事人述亲历事。为了避免在讨论中节外生枝，我们把选用史料的年限，定在清初三十年内。当然，这绝不是说三十年以后的材料都是不可信的，更不是说三十年之内的材料全都是可信的。

清初三十年，指的是从顺治二年至康熙十四年（1645—1675年）。我们选取这三十年，有两条理由：第一，截取这三十年间成书的资料，一般地说，比晚出的资料较为可信。顺治二年的年轻人，到康熙十四年不过五六十岁，李自成的结局问题对他们来说属于当代史。他们留下来的见闻，属当时人记当时事。第二，就李自成兵败后的结局而言，无论是通山兵败遇害，或是在夹山寺寿终圆寂，两种结局都在这三十年之内，以这个时段选取材料最为公平。在清初三十年内形成的资料，不论来源于清廷、南明或大顺军，不论官修、私撰，也不论杂史、笔记、方志、谱牒，不论是中国人说的或外国人说的，只要涉及李自成兵败后结局的，不论是死、是活、是遁入空门或不知所终，我们都把它们搜集在一起加以研究。

在清初三十年间，记载李自成结局的原始材料有几十件，

简述如下。

清靖远大将军和硕英亲王阿济格等率领清兵追击李自成，
顺治二年闰六月有一疏报，内称：

流贼李自成，亲率西安府马步贼兵十三万，并湖广襄阳、承天、德安四府所属各州县，原设守御贼兵七万，共计二十二万。声言欲取南京，水陆并进，我兵亦分水陆两路蹶其后，追及邓州、承天、德安、武昌、富池口、桑家口、九江等七处，降者抚之，拒者诛之，穷追至贼老营，大败贼兵八次。贼兵尽力穷，窜入九宫山，随于山中遍索自成不得，又四处搜缉，有降卒及被擒贼兵，俱言自成窜走时，携随身步卒仅二十人，为村民所困，不能脱，遂自缢死。因遣素识李自成者往认其尸，尸朽莫辨，或存或亡，俟就彼再行查访。俘自成两叔伪赵侯、伪襄南侯，并自成妻妾二口，获金印一颗，又获伪侯刘宗闵并一妻二媳、自成养子伪义侯姜耐妻，伪齐侯顾炎妻，伪总兵左光先并一妻三子，及术士伪军师宋矮子，又获太原府故明晋王二妃。其自成两叔及伪汝侯刘宗闵，俱斩于军。自成又有妻妾三口，因我兵追急，投扬子江死。计我兵追蹶自成，及分翼出师败贼，凡十有三战，获驼三十一，马六千四百五十，船三千一百八艘。

……奏入，得旨：逆贼李自成，罪恶贯盈，神人共怒。朕奉行天讨，定乱救民。览王奏报，知督兵追剿，直至九江，破贼众二十余万，所获马、驼、船艘，各数千计，贼寇荡平，臣民抒愤。……朕甚嘉悦。①

这是清政府关于李自成死于顺治二年的最早记载，也是清军前线最高指挥官的战报。按常理说，这是最可信的史料。但因摄政王多尔袞对阿济格奏报李自成已死，开始是相信的，并“告

①《清世祖实录》卷十八，顺治二年闰六月甲申。

祭天地太庙，宣谕中外”。可是在得到“自成逃遁，现在江西”的情报之后，对阿济格的奏报采取怀疑态度，谴责阿济格“诬报”李自成已死，并给予严厉处分。将阿济格降为郡王，罚银五千两。持夹山“禅隐说”的朋友便以此为理由，全盘否定了阿济格奏报的可信性。事实上，到顺治三年五月二日，多尔袞又根据新的情报，在一份由他亲自审批的文件中，相信李自成已死，对阿济格给予高度评价，并平了反，恢复了阿济格的亲王爵位。与所谓“诬报”案有牵连的谭泰、鳌拜也都平了反。追击李自成至九宫山的清军将领也都论功行赏，调往四川在豪格指挥下对张献忠作战。阿济格奏报中关于李自成已死的情报，来源于农民军中被俘或投降的将士的口供，是可信的史料之一。请参看附录的考证文章《阿济格奏疏考实》。

奉命率领清军南下的豫亲王多铎，也有塘报说“李自成已受天刑，刘宗敏、宋矮子等尽行歼殄”。这个信息来自清军另一路大军的统帅，应无图功谎报之嫌。

差不多在这同时，南明总督湖广川贵广东广西五省军务兵部尚书何腾蛟，也有关于李自成在九宫山被杀于乱刃之下的奏报。这是南明小朝廷关于李自成兵败被害的最详细的记载。南明与清政府，是两个敌对的政权，它们之间应无互通信息的可能。由于没有首级报验，当时唐王亦“疑自成死未实”。夹山“禅隐说”的朋友以此为理由，全盘否定了这份奏报的可信性，甚至有人“考证”何腾蛟的奏疏系后人的伪作。其实，何腾蛟关于李自成兵败被杀的情报，来源于原农民军将领刘体仁、郝摇旗、袁宗第、蔺养臣、王进才、牛有勇“众口同辞”，而且还有目击李自成“被乡兵杀死下马”的刘伴当。我们经过考证认为，何腾蛟的奏疏也是最可信的史料之一，绝对不是后人的伪作，请参阅《何腾蛟〈逆闯伏诛疏〉真伪考辨》一文。至于清政府和南明小朝廷何以都不能找到李自成首级检验？我们也作了考证，参见《阿济格奏疏考实》一文中的《何以清廷和